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年，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认真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切实提高思想认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敏锐性，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不断创新便民、利民服务新举措，始终坚持把政务公开作为加强信息公开、主动接受外部监督的重要内容，力求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增强政务公开实效性，扩大公众的知情面和监督面，为推进晋宁“三农”工作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总体情况

2020年1月1日—12月31日，晋宁区农业农村局收到局属各单位报送信息305篇，经审核，在“晋宁区人民政府门户网”发布各类农业信息268篇。其中完成了财政预决算、政府资金使用、脱贫攻坚、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公开问题整改情况等方面进行了主动公开14篇；除此外，我局“晋宁区人民政府门户网”政务信息等栏目发布各类农业信息254篇，占任务数95篇的267.36%；在“昆明市农业农村局门户网”提交审核发布各类农业信息261篇，占任务100条的261.00%。

发布信息中，有250篇由晋宁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通过OA系统发送给区政府机要信息科、区委办收发员、区委宣传部收发员。

1、财政预决算、政府资金使用方面

在晋宁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的指定栏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2020年，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完成了13批政府采购单位实施计划公告、采购成交公告、采购合同，累计完成采购金额204.7512万元。在采购过程中，我局严格按政府采购的要求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服务平台进行了公告和备案。

另外，晋宁区农广校对2020年开展的高素质农民合作社管理、网络直播带货、现代农业的三期培训的资金使用情况，主动进行了公开。

2、重点领域方面的公开

2020年，是脱贫攻坚的决战决胜的收官之年。晋宁区农业农村局认真做好脱贫攻坚方面相关事项的主动公开工作。首先是发布了《晋宁区脱贫攻坚应知应会工作手册》，接着是公开了《昆明市晋宁区扶贫办2020年度脱贫攻坚项目库公示》、《昆明市晋宁区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下达2020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的通知》、《昆明市晋宁区

2020年1-10月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公示》，并对昆明市晋宁区2020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结果进行了公告。

3、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公开问题整改情况

2020年，晋宁区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主动公开了《关于晋宁区2018年扶贫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存在问题的整改报告》；在2020年4月、8月，分别两次就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和交办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公开、公示，自觉接受上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9	减81	7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55	增52	10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4	14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13 批	204.751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维持	果纠正	他结果	未审结	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通过政务公开，有效地规范了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的权力运行，畅通了渠道，连接了群众，对工作带来了极大的便利，同时改善了我局形象，取得了良好效果，但是仍在一些问题：一是对依申请公开政策法规不够熟悉，系统操作不够熟练，质量不高；二是对最新的农业政策、农业农村时事热点解读不到位、不及时，对农业生产的预见性指导作用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做好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大政务信息的更新力度，拓宽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程序，增强公开实效，努力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